

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吴浩汀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2018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2018-034号《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扬州佳境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8月22日